

# 团区委关于区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代表建议 《关于设置志愿服务积分作为我区公共租赁住房 和安居商品房申请排位前置条件的建议（第 20220198号）》的主办意见

区住建局：

深圳市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0220198号《关于设置志愿服务积分作为我区公共租赁住房和安居商品房申请排位前置条件的建议》已收悉，经研究，现将我委会办意见回复如下：

一是我委已初步开发“青春福田”H5微信小程序，与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志愿深圳”信息平台联合，为记录青年志愿者志愿服务行动轨迹和生成志愿服务积分做好后台支持，做好向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服务对象提供注册登记、供需对接、服务记录、诉求反映等服务。

二是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为依托，完善志愿服务积分管理制度，拟将“志愿服务积分纳入到福田区公共租赁住房和安居商品房申请排位前置条件”作为志愿者礼遇计划。

下一步我委将与区住建局进一步合作完成志愿者服务积分与公共租赁住房和安居商品房申请系统个人信息数据同步，落实好将志愿服务积分纳入到福田区公共租赁住房和安居商品房申请排位的前置条件。

此复。

共青团福田区委员会

2022年8月4日

(联系人: 王鲲鹏, 联系电话: 15013888846)